

证券代码：002809

证券简称：红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8

广东红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红墙股份	股票代码	00280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占省	何嘉雄	
办公地址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石湾镇科技产业园	广东省惠州市博罗县石湾镇科技产业园	
电话	0752-6113907	0752-6113907	
电子信箱	public@redwall.com.cn	public@redwall.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营业务概述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于混凝土外加剂行业，已成为集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为一体的混凝土外加剂专业制造商，是华南地区的混凝土外加剂行业龙头企业，连续八年被评为“中国混凝土外加剂企业综合十强”。

公司目前以聚羧酸系减水剂、萘系减水剂为主导产品，根据下游客户的实际需要提供定制化混凝土外加剂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基于与华润水泥及部分优质客户的长期、稳定合作基础，还开展了部分水泥经销业务。公司向华润水泥投资有限公司购入水泥产品，少量加价后销售给客户。通过开展水泥经销业务，可以巩固与客户的合作关系，也获取了少量利润，同时也加快了资金周转效率。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以合成阶段所生产的聚羧酸系减水剂母液及萘系减水剂母液为基础，根据客户需求确定定制化配方，通过在母液中添加其他材料和水复配成不同浓度、具有差异化性能的外加剂最终产品。目前公司最终产品涵盖聚羧酸系减水剂、萘系减水剂、聚羧酸保塌保塑剂、聚萘保塌保塑剂、早强剂、缓凝剂、引气剂等各类外加剂。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商品混凝土、预制混凝土构件、预拌砂浆等建材领域，是制造优质混凝土必不可少的材料，其作用主要体现在：①可以减少拌和用水量，改善新拌混凝土和硬化混凝土的工作性能；②可以节约水泥用量、提高活性掺合料用量、降低成本、缩短工期、提高建筑物的质量和使用寿命等，有助于节约资源和环境保护；③满足现代建筑工业对混凝土技术性能的要求，推动混凝土向着流态化和高性能方向发展。

基于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方案的经营模式，以及完备的售前售后服务体系，公司与广大商品混凝土生产商、预制混凝土构件生产商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主要客户包括华润水泥下属的多家全资或控股混凝土公司、上海建工、天津冶建、三和管桩等众多行业内知名企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931,735,127.00	630,986,494.79	47.66%	436,923,437.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311,444.07	80,644,916.00	-15.29%	66,136,10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460,749.76	72,034,715.37	-20.23%	62,253,28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19,654.88	-53,151,831.36	25.27%	90,157,225.9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7	0.67	-14.93%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7	0.67	-14.93%	0.6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8%	8.78%	-1.90%	11.23%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1,420,407,315.31	1,249,221,670.47	13.70%	1,018,744,696.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5,833,258.97	954,320,285.05	8.54%	885,932,052.36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7,087,206.57	240,789,542.82	239,248,045.37	284,610,332.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982,639.76	22,109,582.54	23,653,790.83	8,565,43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44,084.85	21,262,132.76	20,970,300.84	2,484,23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28,193.76	-12,072,197.59	-70,851,459.11	10,475,808.0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1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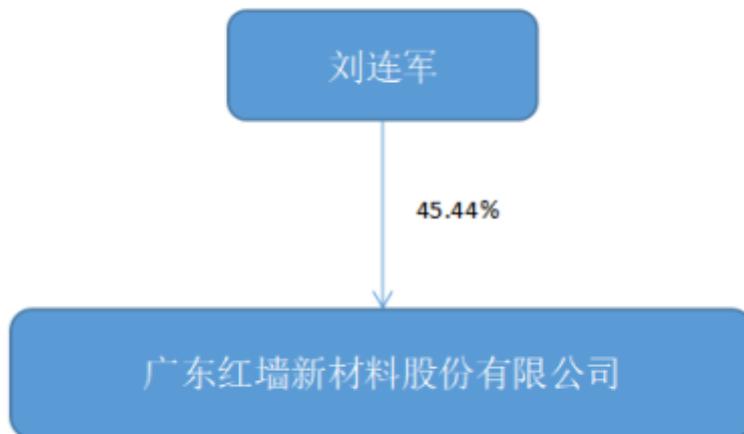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连军	境内自然人	45.44%	57,433,050	57,433,050	质押	7,190,000
广东省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31%	14,299,549	0		
珠海市富海灿阳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8%	5,158,700	0		
吴尚立	境内自然人	1.44%	1,818,900	1,364,175		
何元杰	境内自然人	1.06%	1,333,500	1,241,625	质押	245,500
王宏宇	境内自然人	0.82%	1,041,900	913,000		
韩强	境内自然人	0.65%	823,750	745,000		
张海玲	境内自然人	0.54%	680,000	616,500		
朱吉汉	境内自然人	0.50%	628,650	587,400	质押	165,000
张小富 (ZHANG XIAOFU)	境外自然人	0.48%	604,500	604,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何元杰与股东韩强为夫妻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始终专注于混凝土外加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并始终秉承“一切以服务客户为导向”的经营理念，多年来深耕目标市场，积累了一批优质客户，也得到了广大客户的一致好评。公司销售团队积极进取，努力开拓外部市场，取得了较好的销售业绩增长。2018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31,735,127.00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7.6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311,444.07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5.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57,460,749.76元，较上年同期减少20.23%。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聚羧酸系减水剂	603,198,675.17	72,491,941.16	34.08%	48.26%	3.98%	1.67%
萘系减水剂	162,755,322.33	14,522,717.51	25.31%	25.75%	-14.73%	0.42%
水泥	162,545,672.72	2,138,059.22	3.73%	74.13%	6.75%	-0.33%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2018年6月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企业财务报

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原“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分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相应对财务报表进行了修订。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7月11日,四川红墙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并取得了眉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和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年7月12日,陕西红墙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并取得了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18年8月13日,贵州红墙新材料有限公司设立,并取得了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自该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